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2011年10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以现场结合传真形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名，公司应出席董事6人，现场出席董事3人，以传真方式出席3人。会议由董事长徐明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本次会议采取逐项书面表决、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 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报告正文》，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2) 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新乡市中心医院东区医院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低风险投资事项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出资80%的事业单位新乡市中心医院东区医院在2012年底前因建设周期原因（规划、审批、土建工程、设备引进等）存在较大闲置资金数额，为充分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资金收益最优化，新乡市中心医院东区医院拟用不超过2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短期低风险投资。根据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义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的规定，该短期投资事项为风险投资且拟投资金额超过5000万元，故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3)、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徐明波先生以2011年4月28日为行权日，以2011年5月18日为上市日期，将其未行权的123万份股票期权予以行权，行权后，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123万元，变更后的总股本为38,070万元，故公司注册资本予以相应变更。详细内容详见附件一：《公司章程修正案》。

(4)、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

程>修正案》，该议案需提交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请见附件一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5)、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1年11月08日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1-036) 详见2011年10月20日《中国证券报》公司公告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0日

附件一

《公司章程修正案》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的具体情况，特对《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条款提出修改意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7947 万元。

修改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070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7947 万股，均为普通股。

修改为：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8070 万股，均为普通股。